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591/16-17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17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
時 間：下午 4 時 30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蔣麗芸議員, JP (主席)
葉建源議員(副主席)
梁耀忠議員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健波議員, B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梁國雄議員
毛孟靜議員
易志明議員, JP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鑌議員,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榮鏗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葛珮帆議員,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楊岳橋議員

朱凱迪議員
周浩鼎議員
邵家臻議員
柯創盛議員, MH
陳淑莊議員
張國鈞議員, JP
許智峯議員
劉國勳議員, MH
鄭松泰議員
羅冠聰議員
劉小麗議員

列席議員 : 林卓廷議員
鄭俊宇議員
譚文豪議員
姚松炎議員

缺席委員 :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何君堯議員, JP
何啟明議員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於 2017 年 7 月 14 日作出裁決, 宣布梁國雄、羅冠聰、姚松炎及劉小麗自 2016 年 10 月 12 日起被取消就職立法會議員的資格, 並已離任立法會議員的職位, 無權以立法會議員身分行事。]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II項

教育局副局長
楊潤雄先生,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1)
盧世雄先生, JP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延續教育)
麥子濤女士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III項

香港公開大學

副校長(學術)
關清平教授

財務總監
全國偉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4
黃安琪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4
鄭錦輝先生

議會秘書(4)4
伍靄雯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4)4
侯穎珊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自上次會議舉行至今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CB(4)678/16-17(01)——陳淑莊議員、
號文件 郭榮鏗議員及
楊岳橋議員於
2017年2月21日
就學生自殺相關
事宜提交的聯署
函件

立法會CB(4)678/16-17(02)——政府當局於
號文件 2017年3月10日
就陳淑莊議員、
郭榮鏗議員及
楊岳橋議員於
2017年2月21日

就學生自殺相關
事宜提交的聯署
函件作出的書面
回應

立法會CB(4)806/16-17(01)——鄭松泰議員於
號文件 2017年3月14日
就中小學生訓練
營的監察提交的
函件

立法會CB(4)806/16-17(02)——政府當局於
號文件 2017年4月3日就
鄭松泰議員於
2017年3月14日
就中小學生訓練
營的監察提交的
函件作出的書面
回應)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上述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CB(4)799/16-17——待議事項一覽表
號文件附錄I

立法會CB(4)799/16-17——跟進行動一
號文件附錄II 覽表)

2. 主席告知委員，政府當局建議在2017年5月
8日下午4時30分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下列兩個
事項：

(a) 8063EG——香港大學沙宣道3號教學
大樓；及

(b) 3352EP——長沙灣東京街1所設有
30間課室的小學。

主席會與副主席參考事務委員會的"待議事項一覽表"，然後決定下次例會的討論事項，並通知委員。

(會後補註：事務委員會邀請個別人士／團體在 2017 年 5 月 8 日的例會上，就"基本能力評估研究計劃"表達意見。而上述兩個項目則在 2017 年 5 月 15 日的特別會議上討論。)

III. 為香港公開大學提供開辦課程貸款

(立法會CB(4)799/16-17(01)——政府當局提供的
號文件 文件

立法會CB(4)799/16-17(02)——立法會秘書處擬
號文件 備題為"開辦
課程貸款計劃的
相關事宜"的
最新背景資料
簡介)

3. 委員察悉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立法會 CB(4)799/16-17(02)號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4. 應主席邀請，教育局副局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的建議，即在貸款基金下撥出 4 億元貸款，供香港公開大學("公開大學")支付擬建護理及健康教學綜合大樓("綜合大樓")所需的部分發展費用，以開辦副學位或以上程度的經本地評審全日制專上課程。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799/16-17(01)號文件]。視乎委員的意見，政府當局將於 2017 年 5 月把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審批。

討論

自資專上院校的財政

5. 副主席支持向公開大學提供開辦課程貸款的建議。就政府當局文件附件 C，他詢問專上教育機構未能在 10 年內償還的貸款有多少項。教育局副局長表示，附件 C 載列的部分借款院校已申請把還款期延長至最多 20 年。他答允在會後提供獲批申請的一覽表。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於 2017 年 4 月 21 日隨立法會 CB(4)885/16-17(01)號文件送交委員。)

6. 副主席記得，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 2015-2016 年度推出後，所有自資專上院校都提高了資助課程的學費。當中，公開大學的加幅幾乎是最高的。鑒於資助計劃將於 2018-2019 學年恆常化，副主席詢問，公開大學會否承諾學費的加幅不會超越通脹，以及政府當局在這方面有否任何把關措施。教育局副局長表示，資助計劃課程的學費一般須參照現行的學費水平釐定，並可按通脹和教與學設施的合理改善而調整。除非出現有理據支持的例外情況，否則政府當局通常不會批准高於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加學費申請。公開大學副校長(學術)關清平教授補充，公開大學按照教育局的指引，因應通脹增加課程學費。該校就 2015-2016 學年的資助計劃課程所作出的學費調整，是根據收回成本的基礎訂定的。公開大學課程的學費與其他自資院校相若。

公開大學的設施及課程

7. 李慧琼議員表示，民主建港協進聯盟的議員支持此項建議。她認為，如公開大學考慮開放擬建的綜合大樓供其他院校和機構使用，將能為市民大眾帶來莫大益處。公開大學副校長(學術)關清平教授表示，公開大學一向提供其實驗室予其他院校使用。

8. 李慧琼議員指出，鑒於大學發展電子學習課程已成普遍趨勢，她詢問公開大學在這方面有何方向。公開大學副校長(學術)關清平教授表示，公開大學致力開辦更多電子學習課程。"公大講堂"教育電視節目逢星期日早上播放，有志充實知識的人士皆可收看。李議員希望公開大學繼續努力發展電子學習課程，而政府當局則進一步鼓勵專上院校推廣電子學習。

總結

9. 主席總結時表示，事務委員會支持政府當局向財委會提交此項財務建議。

IV. 基本能力評估研究計劃

(立法會CB(4)799/16-17(03)——政府當局提供的
號文件 文件)

(供參考的其他相關文件)

IN06/16-17 ——立法會秘書處
資料研究組就
選定地方的學生
能力評估制度擬
備的資料摘要)

會議安排

10. 主席察悉部分委員關注此議程項目的安排，故邀請委員在討論此項目前表達意見。

11. 許智峯議員、毛孟靜議員、莫乃光議員、陳淑莊議員、姚松炎議員、羅冠聰議員、邵家臻議員、劉小麗議員、梁耀忠議員、副主席、張超雄議員、陳志全議員、黃碧雲議員、郭榮鏗議員、鄭俊宇議員、梁國雄議員、林卓廷議員及朱凱迪議員深切關注曾參與全港性系統評估("系統評估")2016 試行研究計劃(小三)("2016 試行計劃")的學校代表獲邀出席會議。部分這些委員認為，這些學校代表不能

反映市民大眾的意見。事務委員會應就基本能力評估研究計劃("基本能力評估")安排會議，聽取公眾(包括這些學校代表)的意見。事實上，按照《議事規則》第 9(4)條(即立法會轄下其他委員會或小組委員會可按需要，邀請官員列席其會議)和《事務委員會主席手冊》("《手冊》")第 2.21 段(即除政府當局的代表外，事務委員會亦可邀請其他代表出席會議，參與議程上某個事項的討論)，政府當局不應邀請學校代表出席會議。他們憂慮，政府當局邀請如此大批學校代表參加討論，或會削弱立法會的公信力及程序公正。根據《手冊》第 2.22 段，當這些代表獲邀以團體名義作口頭申述時，主席應在發出邀請之前，徵詢委員的意見。郭榮鏗議員表明，如主席堅持邀請有關代表出席是次會議，他會對主席動議不信任議案。楊岳橋議員表示支持。

12. 李慧琼議員、張國鈞議員、劉國勳議員、石禮謙議員、周浩鼎議員、陳恒鑠議員及張華峰議員認為，這些學校代表或有助委員加深了解 2016 試行計劃，以及基本能力評估與先前的系統評估的分別。在事務委員會安排會議蒐集公眾的意見前，委員應考慮在是次會議上，聽取各學校代表對 2016 試行計劃的意見，而他們可能支持或反對推行基本能力評估。鑒於部分委員的強烈意見，謝偉俊議員及李慧琼議員認為，由事務委員會投票決定這些代表會否參加是次討論，是可取的做法。

13. 主席回應時表示，舉行是次會議並非為聽取公眾意見。這些學校代表是政府當局按既定程序邀請。出席會議的名單亦已於上星期發出，而在會議舉行日之前，並沒有接獲委員提出的異議。政府當局安排曾參與 2016 試行計劃的學校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可讓委員進一步了解將於 2017 年 5 月舉行的基本能力評估，並有助此議程項目的討論。主席強調，是次會議的安排合乎《議事規則》中訂明有關事務委員會主席的權限及《手冊》內載述的慣例。她稍後會與政府當局及立法會秘書處商討應否就系統評估／基本能力評估另行召開會議，聽取公眾意見。

(下午5時49分，應陳健波議員的建議，主席指示會議暫停。會議於下午6時11分恢復。)

14. 陳淑莊議員要求主席休會。

(下午6時21分，部分委員離座，並在主席台前聚集。主席指示會議暫停。會議於下午6時29分恢復。)

15. 主席告知委員，考慮到部分委員持強烈意見，原定有關基本能力評估的議程項目未能在是次會議上討論。

(會後補註：事務委員會和政府當局在2017年5月8日的例會上進行討論，並聽取團體對基本能力評估的意見。)

V. 其他事項

1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6時32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7年9月19日